

目標	執行策略	行動方案及作法	性別統計與需求分析 111年執行成果 112年預期目標	權責分工
	(九) 衛福部社家署單親培力計畫	補助單親女性家長進修學費及子女臨時托育費，鼓勵其取得學位。	<p>由衛福部社家署補助獨自撫養 18 歲以下子女的單親父母就讀大專院校及高中(職)學費、學雜費與學分費，及於修業年限內因上課無法照顧小學階段以下子女或 18 歲以下身心障礙者子女臨時托育費用。如受補助對象者有福利需求，則轉介至居住地直轄市、縣(市)政府提供福利諮詢與服務。</p> <p>❖111年執行成果： 111年社家署共轉介 8 名，女性 7 名(87%)、男性 1 名(13%)，由本局提供福利諮詢與服務。</p> <p>❖112年預期目標： 持續依照中央轉介名單進行福利諮詢服務，讓單親家長無後顧之憂，兼顧家庭及學業。</p>	社會局
三、關注健康醫療與照顧	(一) 關注未成年少女健康及辦理未婚懷孕服務	辦理未成年少女懷孕服務方案，建立未成年少女懷孕個案管理服務，提供家訪、晤談、生涯規劃(含就學、就業輔導)、心理諮商、生育抉擇等相關處遇並連結所需資源、健康發展。	<p>❖111年執行成果： 社會局結合勵馨桃園分事務所執行三級處遇服務，包含預防宣導、團體輔導及親職指導等支持項目，各項執行成果如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11年預防服務措施共計服務 1,785 人次，個案管理共計開案服務 81 案，共計 1,630 人次。 2. 社區宣導活動：於社區安排團體活動或講座，提供自我保護、性別教育、親密關係及懷孕個案協助等內容，計 1,891 人次。 3. 諮詢服務：提供未成年懷孕諮詢服務，共計提供 865 人次，其中女性計 633 人次(73%)，男性計 232 人次(27%)。 <p>衛生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結合轄區各級學校、醫療院所資源，針對青少年族群辦理性健康促進多元宣導活動，及性傳染疾病防治議題認知。每月經國健署系統取得個案資料，由公衛護理師針對已生育未成年少女及其配偶與家人於生產後 3 個月提供至少 3 次之生育保健諮詢服務及追蹤關懷，如產後保健、孕產婦諮詢資源、心理諮詢資源、幼兒預防注射衛教指導等，各項執行成果如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青少年健康促進宣導講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校園暨社區宣導講座：111年計辦理 16 場，參與人數共 1,637 人，其中男性 789 人(47.2%)、女性 848 人(50.7%)。 B. 多元宣導：111年 7 月 1 日於本府 Line 官方帳號發布青少年性健康資訊，觸及計 385 萬 9,617 人次；111年 7 月 30 日結合「2022 大家來健走無菸新生活」健走活動設攤宣導，觸及計 2,700 人；111年 8 月 1 日發布「青春愛情戀習題保護你我 5 守則」新聞稿，於 	社會局、衛生局

目標	執行策略	行動方案及作法	性別統計與需求分析 111年執行成果 112年預期目標	權責分工
			<p>七夕情人節前，呼籲青少年朋友戀愛前要認識安全約會「START」5守則，讓青春燦爛又不留遺憾，媒體曝光則數計9則，同時刊登於本局臉書，觸及計3萬3,000人次；111年10月3日結合「2022桃園市健康樂活食安嘉年華」辦理宣導計717人次參加；111年10月12日及同年10月24日分別於本局臉書及本府Line官方帳號，發布「家長與青少年如何談愛說性」資訊，觸及計3萬3,000人次及386萬2,993人次；111年12月3日結合「2022桃園國際移民日」辦理宣導計588人次參加。</p> <p>(2) 針對已生育未成年少女及家人提供育兒、避孕等衛教關懷服務，111年1月至12月有212案，已完成追蹤個案計212人，育兒避孕衛教諮詢率100%。</p> <p>2. 本市自110年承接周產期高風險孕產婦(兒)追蹤關懷計畫，111年1月至12月聯合13家合作醫療院所及助產師公會，針對具周產期高風險因子(如心理衛生之健康危險因子、低/中低收入戶之社會經濟危險因子或孕期全程未做產檢等)之孕婦提供產期至產後6週(未成年產婦及全程未做產檢產婦之新生兒至產後6個月)追蹤關懷，並依個案個別性需求進行轉介或提供資源。</p> <p>3. 111年1月至12月，個案有社政相關需求轉介社會局後續關懷追蹤計414人；個案具就學或教育議題轉介教育局計101人。</p> <p>❖ 112年預期目標：</p> <p>1. 社會局：因應個案問題需求的多元性，加強專業訓練及社區資源開發。強化預防宣導策略，建立兒少、懷孕少女及年輕父母相關正確觀念及知能。</p> <p>2. 衛生局：提供更完善的孕期照護、衛教保健指導、未成年產婦避孕管理及醫療協助：針對中央系統及產檢醫療院所發現高風險個案經過訪視提供追蹤關懷服務，並轉介合適資源。</p>	
	(一) 關注未成年少女健康及辦理未婚懷孕服務(續-1)	辦理未成年少女懷孕服務方案，建立未成年少女懷孕個案管理服務，提供家訪、晤談、生涯規劃(含就學、就業	<p>❖ 111年執行成果：</p> <p>1. 持續督導學校辦理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事宜，以維護懷孕學生受教權，並提供必要之協助，另提供未成年懷孕服務資源及諮詢管道，請學校善加運用並加強宣導。</p> <p>2. 本局於111年3月25日辦理「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教學模組發表會研習活動」(線上研習，以講解素養導向性教育教學模組研發</p>	教育局

目標	執行策略	行動方案及作法	性別統計與需求分析 111年執行成果 112年預期目標	權責分工
		輔導)、心理諮商、生育抉擇等相關處遇並連結所需資源、健康發展。	<p>理念與實務、教學模組研發示例分享及推廣性教育至社區之經驗、規劃及困境實務經驗交流與分享等豐富實用課程，提升教師對性教育議題之認識，計 90 人參與，男性 30 人(33.3%)，女性 60 人(66.7%)。</p> <p>3. 辦理「本市高中職及國中小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小書創作競賽」，鼓勵學生發揮所長，將性教育議題融入小書繪本設計，藉此熟悉並傳遞性教育重要知能與觀念，本案已於 111 年 4 月辦理完畢並函文得獎學校。</p> <p>❖112 年預期目標：</p> <p>1. 依據本市「未成年懷孕學生跨局處工作事項彙整表」、「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流程圖」暨「各級學校未成年懷孕學生輔導成效評估表」，督導學校據以辦理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事宜，並採取必要之相關措施，協助學生完成學業，落實維護懷孕學生受教權益。</p> <p>2. 辦理「辦理全市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課程模組研討發表會」，增進各校教師性教育議題認識與實務交流分享，並提升教師對素養導向教學設計要領的認識及設計性教育教材之能力。</p> <p>3. 辦理「辦理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親子繪本創作競賽」，鼓勵學生發揮所長，將性教育議題融入小書繪本設計，藉此熟悉並傳遞性教育重要知能與觀念。</p>	
	(一) 關注未滿 20 歲懷孕服務及後續追蹤輔導(續-2)	辦理未滿 20 歲懷孕服務方案，建立個案管理服務，提供家訪、晤談、生涯規劃(含就學、就業輔導)、心理諮商、生育抉擇等相關處遇並連結所需資源、健康發展。	<p>❖111 年執行成果：</p> <p>本市戶政事務所於民眾臨櫃辦理新生兒出生登記時，如遇父或母未滿 20 歲者，主動請其填報溫馨關懷需求調查表，並於每月 10 日前將未滿 20 歲父母名冊及溫馨關懷需求表函送社會局，111 年報送件數 214 件。</p> <p>❖112 年預期目標：</p> <p>本市各戶政事務所每月賡續將未滿 20 歲父母名冊及溫馨關懷需求表送交本府社會局，以利本府社會局進行後續關懷事宜。</p>	民政局
	(二) 辦理家庭照顧者支持計畫	辦理家庭照顧者支持計畫，以減輕家庭照顧者的身心壓力。	<p>❖111 年執行成果：</p> <p>由 7 處家照者據點提供服務：</p> <p>1. 個案服務：1,177 案，其中男性 313 人(26.6%)，女性 864 人(73.4%)。</p> <p>2. 支持團體：145 場次、服務 1,726 人次。</p> <p>3. 到宅照顧技巧指導 49 人次。</p> <p>4. 長照知識或照顧相關訓練課程 34 場次、服務</p>	社會局

目標	執行策略	行動方案及作法	性別統計與需求分析 111年執行成果 112年預期目標	權責分工
			675 人次。 5. 心理協談服務 212 人次。 ◆112 年預期目標： 持續由 7 處家照者據點提供服務： 1. 預計提供 670 名家庭照顧者個案服務。 2. 支持團體預計辦理 122 場次。 3. 到宅照顧技巧指導 251 人次。 4. 長照知識或照顧相關訓練課程預計辦理 37 場次。 5. 心理協談服務預計 215 人次。	
	(三) 提供喘息服務、支持家庭照顧	1. 辦理身障者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以減輕婦女擔任家庭照顧者的壓力。	依 107 年桃園市婦女生活需求調查，家中有照顧老人或身心障礙者中，有 26.8% 婦女認為已經精疲力竭，只有 54.8% 認為還可以應付，顯示照顧雖然還可應付，但成為婦女的壓力與困擾。 ◆111 年執行成果： 111 年實際服務個案人數為 274 人，男性 141 人(51%)、女性 133 人(49%)，服務人次為 1 萬 4,943 人次，男性 6,568 人次(44%)、女性 8,375 人次(56%)。 ◆112 年預期目標： 1. 為瞭解家照者使用身障臨短托服務後照顧壓力改善情形，於年度結束後，請服務單位製作滿意度調查，題項中加入「使用服務後是否減輕平日照顧的壓力」且滿意度達 80% 以上；除設計封閉式題項外，另請服務單位設計開放式題項，針對服務使用者及其家庭意見回應並改善。 2. 提供服務人次達 15,500 人次。	社會局
		2. 推動居家服務，並辦理失智症家屬支持活動，以減輕家庭照顧者的身心壓力。	◆111 年執行成果： 1. 截至 111 年 12 月，本府設立並完成特約之居家長照機構共計 105 家，居家服務人數為 1 萬 3,566 人，其中男性 5,741 人(42.3%)；女性 7,825 人(57.7%)。 2. 截至 111 年 12 月，已由服務單位自籌經費辦理 105 場次失智症家屬支持活動。 ◆112 年預期目標： 1. 持續擴增居家服務量能及提升服務品質，預計 112 年經本府設立許可之居家長照機構達 130 家；服務個案人數成長率至少 10%，達 1 萬 4,923 人。 2. 輔導本市居家服務特約單位至少辦理 1 場次失智症家屬支持活動。	社會局

目標	執行策略	行動方案及作法	性別統計與需求分析 111年執行成果 112年預期目標	權責分工
	(四) 關注月經平權議題	桃園市月經平權服務計畫	<p>為擴大對經濟弱勢女性之照顧，消弭女性因經濟困頓所產生之「月經貧窮」現象，將不同性別需求納入政策考量，暖心守護每位弱勢女性的生理需求，攜手推動月經平權，營造性別友善宜居城市。</p> <p>❖111年執行成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結合企業愛心與各區安家實物銀行資源，提供經濟弱勢女性「生理用品物資包(生理褲、衛生棉及護墊等)」。 2. 辦理6場經期自我照顧工作坊及2場專業人員培力講座，關注自身健康並提升社工服務之性別敏感度。 3. 於本市社福館舍、家庭服務中心、親子館及區公所等64處設置衛生棉貼心盒，每半年進行生理用品及衛生棉貼心盒需求調查。另與社團法人全球小紅帽協會合作建置月經友善地圖，目前有64處公有館舍願意提供溫熱飲、生理用品(衛生棉及護墊)及熱敷袋之友善服務。 <p>❖112年預期目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市各區安家實物銀行提供經濟弱勢婦女免費兌換生理用品。 2. 結合企業、民間資源串連，並與本府民政局共同合作於5月28日世界月經日辦理倡議活動，破除月經汙名化議題。 3. 辦理2場專業人員培力講座及2場經期自我照顧參訪活動。 4. 辦理桃園月經經驗調查，更瞭解桃園市民對於月經議題的看法，並作為未來規劃服務方案之參考。 5. 本市新建館舍、各局處、戶政事務所及衛生所等逐步規劃設置衛生棉貼心盒，預計112年設置36處，本市衛生棉貼心盒設置達100處以上，月經友善環境設置全國第一。 6. 推動本市月經友善店家，以願意借廁所、提供溫熱飲、生理用品(衛生棉及護墊)及熱敷袋之店家為主，並設置桃園月經友善店家標誌，讓更多女性能在友善環境中享受暖心的照顧。 	社會局

目標	執行策略	行動方案及作法	性別統計與需求分析 111年執行成果 112年預期目標	權責分工
四、促進婦女政策參與	邀請在地婦女團體出(列)席本市性平會及各分工小組會議	邀請在地婦女團體出(列)席本市性平會及各分工小組會議(就業經濟與福利組、人口婚姻與家庭組、健康醫療與照顧組、人身安全與司法組、教育文化與媒體組、環境能源與科技組),參與政府各面向決策討論。	依 107 年桃園市婦女生活需求調查,應創造女性參與決策機制,111 年持續由性平會各分工小組邀請在地婦女團體出(列)席會議,參與政府各項決策討論,計 6 個分工小組各辦理 2 次會議,共 12 場次會議,112 年將持續鼓勵在地婦女團體參與。	性平辦 社會局 衛生局 警察局 教育局 環保局 勞動局
五、提升人身安全	(一) 提供家庭暴力、性侵及性騷擾防治各項服務	1. 提供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各項補助	<p>依 107 年桃園市婦女生活需求調查,有被家人暴力傷害經驗者占 2.5%,其中語言暴力占 88.5%,而受害者多半向朋友求助(44.4%),其次為沒有求助自己隱忍(40.7%),因此需要提供各項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各項補助與支持。</p> <p>❖111年執行成果: 111 年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補助金額截至 12 月份共補助新臺幣(以下同)1,285 萬 1,572 元,其中,家暴被害人補助人次為 411 人,男性 78 人(19%)、女性 333 人(81%),心理輔導補助共計 1,532 人次,男性 403 人(26%)、女性 1,129 人(74%);另性侵害被害人補助人數為 439 人,男性 19 人(4%)、女性 420 人(96%),心理輔導補助共計 1,484 人次,男性 222 人(15%)、女性 1,262 人(85%)。</p> <p>❖112年預期目標: 持續保護被害人人身安全及保障其自由選擇安全、安全生活方式與環境之尊嚴。</p>	家防中心
		2. 辦理家暴被害人多元處遇服務等相關費用	<p>❖111年執行成果: 共計服務 30,794 人;提供 119,406 人次服務。</p> <p>❖112年預期目標: 1. 提升家庭暴力服務品質,結合社區資源系統,擴展保護服務輸送體系,發展在地性多元處遇模式。 2. 建構在地安全網,協助遭受家庭暴力被害人獲得最迅速、最完善的支持與協助,預防再落入暴力循環中。 3. 親密暴力雙方當事人能以良性溝通因應及處</p>	家防中心

目標	執行策略	行動方案及作法	性別統計與需求分析 111年執行成果 112年預期目標	權責分工
			<p>理雙方面臨婚姻、經濟及子女等問題。</p> <p>4. 目睹家庭暴力兒童及少年，獲得在地安全網完善的支持與協助。</p> <p>5. 提供家暴被害人多元服務，有效整合各項資源協助脫離暴力恢復復原力，提升家庭功能。</p>	
		3. 辦理性侵害關懷暨支持性服務方案	<p>❖111年執行成果：</p> <p>1. 提供支持關懷、經濟協助、醫療協助、就業（學）協助、資源連結、法律諮詢、未婚懷孕等服務，共計提供服務2萬5,689人次。</p> <p>2. 方案服務：個案研討5場次、團體活動20場次、宣導活動42場次。</p> <p>❖112年預期目標：</p> <p>1. 為持續提升性侵害服務品質，公私部門協力建構在地安全網絡並整合在地資源，協助遭受性侵害被害人獲得最迅速、最完善的支持與協助。</p> <p>2. 預計提供支持關懷、經濟協助、醫療協助、就業（學）協助、資源連結、法律諮詢、未婚懷孕等服務，共計1萬7,000人次。</p> <p>3. 預計辦理5場次團體活動、4場次個案研討、20場次宣導活動。</p>	家防中心
		4. 辦理婦女保護個案緊急安置	<p>於本市內建置24小時緊急庇護處所，提供受暴婦女及其隨行家屬得以暫時脫離危險，並於生活上得到適當之照顧。</p> <p>❖111年執行成果：</p> <p>1. 提供庇護安置326人次。</p> <p>2. 個案管理：共提供13,481服務人次。</p> <p>3. 方案服務：共辦理外聘督導24場次、團體活動111場次。</p> <p>❖112年預期目標：</p> <p>1. 預計提供婦女及其隨行子女安置量，共計200人次。</p> <p>2. 預計提供支持關懷、經濟協助、醫療協助、就業（學）協助、資源連結、法律諮詢等服務，共計4,000人次。</p>	家防中心
	(二) 結合民間團體宣導性別暴力防治	結合家暴熱點、新住民據點等民間團體宣導(數位)性別暴力防治	<p>依據我國家庭暴力、性侵害犯罪及性騷擾防治法、老人福利法及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規定，社工、警察、醫事人員及村（里）幹事人員等，皆為責任通報人員，均有危害防治之責。其中運用民間資源，以深入社區辦理性侵害、性騷擾及家庭暴力防治工作，提升一般社會大眾對於性別暴力之認知，期望能共同防治暴力事件發生。</p> <p>❖111年執行成果：</p> <p>1. 111年3月9日、10日、11日辦理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通譯人員培訓課程，邀請家庭暴</p>	社會局、家防中心

目標	執行策略	行動方案及作法	性別統計與需求分析 111年執行成果 112年預期目標	權責分工
			<p>力、性侵害防治領域服務之社工擔任講師，提供新住民更多關於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的觀念及認識，共計 27 名新住民參與。</p> <p>2. 111 年 3 月 26 日、8 月 13 日、10 月 15 日及 12 月 17 日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與社會局新住民事務科共同辦理通譯人員在職訓練課程，邀請家庭暴力、性侵害防治領域、相關之律師、社工督導及社工擔任講師，提供新住民更多關於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的觀念及認識，共計 84 人次參與。</p> <p>3. 111 年度透過本局辦理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共辦理 7 堂人身安全相關課程，受益 126 人次。</p> <p>4. 為提供遭逢家暴、性侵害及性騷擾之新住民保護個案及其子女處遇服務之補助，以維護新住民權益並建立更完善之服務，於 111 年向內政部申請「新住民發展基金補助」之新住民人身安全保護計畫，就本中心服務之遭受家暴、性侵害及性騷擾設籍前之新住民保護個案，並實際居住於本市，經本中心評估確有補助之必要者，提供委任律師費、房屋租金補助、緊急生活補助，截至 111 年 12 月共計補助 5 人次。</p> <p>5. 本市數位性別暴力防治跨局處計畫： (1) 以「分眾」、「分齡」規劃多元宣導策略，製作不同宣導教材，供各局處參考運用。 (2) 跨局處結合臉書、官方 LINE、交通運具等宣導深化數位性別暴力防治觀念，使之在地扎根。</p> <p>❖112 年預期目標：</p> <p>1. 預計 112 年 3 月 20 日、6 月 27 日及 9 月 22 日辦理「112 年度新住民專業人員暨通譯人員在職訓練」計三梯次課程，提供更多新住民夥伴關於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的觀念，期許成為社區中溝通及協助的橋樑。</p> <p>2. 透過本局辦理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辦理 7 堂人身安全相關課程，預計受益 100 人次。</p> <p>3. 培育社區初級預防種子，進入社區進行防暴宣導等。</p> <p>4. 針對「惡意或未經同意散布與性/性別有關個人私密資料」，製作工作內容、階段之指引手冊，讓專業人員在面對此新興性別暴力能給予被害人妥適之協助。</p>	
	(三) 宣導禁止任何	辦理人口販運防制教育訓練及宣導	<p>依據當年度社工實務需求規劃辦理桃園市社會工作專業人員訓練，以提升本市社福量能。</p> <p>❖111 年執行成果：</p>	社會局

目標	執行策略	行動方案及作法	性別統計與需求分析 111年執行成果 112年預期目標	權責分工
	形式的人口販運		<p>1. 為提升專業人員對人口販運議題之知能，111年度桃園市社會工作專業人員訓練於10月24日辦理「疑似人口販運被害人陪同偵訊實務」課程，受訓人數計54人。</p> <p>2. 辦理4場宣導活動，參與人數合計1,352人： (1) 4月17日法律成長工作坊，進行人口販運宣導，參加人數為11人(男2人，女9人)。 (2) 4月20日於內政部移民署桃園服務站進行新住民家庭教育暨法令課程，進行人口販運宣導參加人數為27人(男9人，女18人)。 (3) 5月24日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健康上網最安心」網路安全直播宣導活動，針對國小學生，宣導網路招募引誘、網路交友等數位性別暴力觀念，受益人數共計276人(男143人，女133人)。 (4) 7月27日於內政部移民署桃園服務站進行新住民家庭教育暨法令課程，進行人口販運宣導參加人數為23人(男3人，女20人)。 (5) 8月19日於內政部移民署桃園服務站進行新住民家庭教育暨法令課程，進行人口販運宣導參加人數為15人(男4人，女11人)。 (6) 10月8日公益彩券形象宣導活動，參與人數1,000人。</p> <p>3. 於社會局FB粉絲專頁宣導： (1) 8月16日透過社會局FB粉絲專頁宣導「守護兒少～安心fun暑假！」，提醒兒少於暑假期間注意自身安全，觸及人數2,577人。 (2) 12月13日透過社會局FB粉絲專頁宣導「防制人口販運 禁止性剝削」，觸及人數1,917人。</p> <p>◆112年預期目標： 1. 持續辦理教育訓練課程。 2. 持續辦理人口販運防制宣導。 3. 另以多元管道宣導，如本局FB粉絲專頁。</p>	
	(四) 提升女性遊民人身安全	藉由提供女性遊民個案服務、改善遊民服務單位空間規劃與管理，提升女性遊民人身安全	<p>本市至111年12月底建檔訪視遊民共計192人，其中男性164人(85%)，女性28人(15%)，與全國遊民性別比例相當。</p> <p>◆111年執行成果： 本年度提供關懷服務(含物資發放)，共計11,456人次，男性10,020人次(87%)，女性1,436人次(13%)、短期住宿共受益21人，其中男性20人(95%)，女性1人(5%)，提升女性遊民福利服務、人身安全及改善</p>	社會局

目標	執行策略	行動方案及作法	性別統計與需求分析 111年執行成果 112年預期目標	權責分工
	(五) 辦理身障機構專業人員辦理性平課程	辦理身障機構教保員教育訓練納入性平與性暴力防治相關課程	<p>住宿管理空間。</p> <p>◆112年預期目標： 預計所需關懷服務(含物資)7,000人次，男性80%、女性20%；短期住宿預計依性別規劃獨立空間男性30床、女性10床空間。</p> <p>桃園市目前有30家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含部署機構3家)，為提升身障機構工作人員性別意識，重視身障機構性別平等教育，爰辦理性平課程。</p> <p>◆111年執行成果： 1. 111年本局委託財團法人桃園市真善美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身心障礙福利服務教保員及訓練員暨生活服務員教育訓練，辦理期程於9月7日至10月28日。 2. 新增身心障礙者性教育課程2小時，結訓人數，教保員及訓練員班34名、生活服務員11名，培訓合計人數45名。</p> <p>◆112年預期目標： 1. 透過身心障礙者之兩性交往及性別平等課程，強化身障機構教保員性平意識，並能融入服務對象生活照顧中，提升機構服務品質。 2. 預計將性平課程納入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在職訓練及教保員及訓練員班40名、生活服務員20名，預計培訓人數60名。</p>	社會局
六、支持婚姻與家庭功能	(一) 辦理特殊家庭相關扶助	本扶助不限男女皆可申請，扶助項目包含：緊急生活扶助、子女生活津貼、子女教育補助、傷病醫療補助、兒童托育津貼、法律訴訟補助、創業貸款補助。	<p>為協助弱勢家戶解決經濟困境及改善生活，提供特殊境遇家庭緊急生活扶助、子女生活津貼、兒童托育津貼、傷病醫療補助、法律訴訟等補助。</p> <p>◆111年執行成果： 111年本市特殊境遇家庭申請家戶計1,653戶，男性156戶(9.44%)、女性1,497戶(90.56%)，受益13,671人次。</p> <p>◆112年預期目標： 預計112年扶助1,700戶家庭，共受益16,000人次。</p>	社會局
	(二) 新住民家庭支持性服務	執行本市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計畫及推動設置各區新住民關懷服務據點，期達尊重族群平等及多元文化共存共容之溫暖社會。	<p>為促進新住民參與各類學習課程以強化法律、經濟、社會福利、家庭關係溝通及親子關係促進等面向作為活動設計之主題，並協助自我覺察、鼓勵互相學習、建構社會支持網絡，特規劃辦理新住民家庭各項支持服務。</p> <p>截至112年1月底止，桃園市新住民人口數為6萬5,102人，其中女性為5萬8,292人(90%)，男性為6,810人(10%)，為全國新住民人口第四高之城市，僅次於新北、台北、高雄。本市新住民國籍比例部分，以大陸港澳地區配</p>	社會局

目標	執行策略	行動方案及作法	性別統計與需求分析 111年執行成果 112年預期目標	權責分工
			<p>偶較多，為 4 萬 73 人(61.5%)；其他國籍配偶為 2 萬 5,029 人 (38.5%)，另其他國籍配偶中又以越南籍最多(1 萬 2,056 人)、依次為印尼籍(5,059 人)及泰國籍(2,544 人)等國，顯見桃園是新住民人口數中，相當重要的城市之一，為使新住民融入社會生活，提供友善服務與家庭支持服務，更是本府的重點發展方向。</p> <p>◆111 年執行成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11 年共辦理 3 場次成長工作坊，計 39 人次參加；辦理 3 場次理財課程，計 30 人次參加；辦理 2 場次多元文化生活講座，計 56 人次參加；辦理 2 場次家庭文化日，計 73 人次參加；主、協辦 24 場多元文化宣導，計 1,998 人次參加，以期增進多元文化交流及認識，破除刻板印象及歧視，打造多元文化友善生活環境。 2. 輔導設置在地新住民社區關懷服務據點：依本市各區新住民人口數，111 年已於本市 13 區設置 21 處新住民社區關懷服務據點。 <p>◆112 年預期目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持續推動桃園市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各項福利服務：預計辦理 18 場次支持服務方案活動及至少 8 場多元文化宣導，預計至少 1,000 以上人次受益。 2. 持續輔導在地新住民社區關懷服務據點提升服務品質，112 年續於 13 區各區至少設置 1 處新住民社區關懷服務據點。 3. 建立新住民輔導員機制：培訓通譯人員擔任生活適應班輔導員，於開課前辦理相關培訓課程，加強關懷訪視、跨文化理解溝通等知能。於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課程中陪伴學員及家屬，並於課程結束後持續關懷學員生活。 4. 發行新住民專刊：為展現桃園重視多元文化之理念，使新住民有表達自己意見及文化之管道，並促進市民以欣賞、尊重、包容等多元友善角度認識新住民，特規劃新住民專屬刊物，以多國語言呈現擴大專刊易讀性與流通性，使專刊能成為新住民分享生活經驗、心情、獲取資訊與相互連結之資源，預計於 112 年 11 月底前發行專刊創刊號。 5. 設置多元服務櫃台：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現有通譯 100 名，包含越南、印尼、泰國、緬甸、馬來西亞、柬埔寨、菲律賓、英語、粵語等語系，除於新住民文化會館值班，提供來館或來電民眾諮詢引導與即時通譯服務 	

目標	執行策略	行動方案及作法	性別統計與需求分析 111年執行成果 112年預期目標	權責分工
	(三) 身心障礙婦女支持培力計畫	辦理身障婦女方案及權益宣導、團體活動。	<p>外，112年第2季開始在市府設置多元服務櫃台，由通譯人員駐點，提供來府辦理各項業務之新住民近便性的通譯服務。</p> <p>桃園市截至111年12月有8萬9,206名身心障礙者，身心障礙男性5萬33人(56.1%)、身心障礙女性3萬9,173人(43.9%)。身心障礙女性具障礙和性別交織身分，其生命歷程從女孩成長到女人的身心變化、青春期階段的月經以及步入婚姻後的育兒處境在實務工作上較少被討論，也缺乏支持。從本局111年育有學齡前兒童之身障婦女婚育需求調查發現，多數身障婦女仍不清楚育兒相關資源，且針對第一類障礙者，除了易讀之外，還需要人力陪同與協助閱讀與理解資訊；身障婦女孕期及育兒期間的身心壓力亦須受到關注與支持。</p> <p>綜觀身心障礙女性青春期、生產及育兒階段需求，須仰賴跨專業合作與資源建置，現有服務資源須看見障別與性別的交織性，服務輸送亦須具備軟體及硬體的友善，除了提升網絡資源單位具備身心障礙及性別敏感度外，亦須建立友善無礙的公共空間，使身障婦女可充分參與及使用資源。</p> <p>112年將強化身心障礙婦女支持培力及婚育服務，更深入了解身心障礙婦女經期需求處境；設置婚育諮詢管道，提供個別化服務；另持續辦理網絡專業人員訓練、建置公共空間無障礙設施友善指標，逐步建立與倡議身心障礙婦女月經平權及婚育支持資源。</p> <p>◆111年執行成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本市育有學齡前兒童之身心障礙婦女婚育需求調查。 2. 彙編及印製本市身心障礙媽媽婚育資源手冊1,000份，發送至各身障團體及身障婦女。 3. 專業人員教育訓練：針對直接服務身障者、非直接服務身障者、政策與間接服務人員，分別辦理3場次教育訓練，共77人次參加。 4. 身障婦女友善空間檢視：完成婦女館、親子館及身障館檢視，據以提出身心障礙婦女使用公共館舍空間之具體改善建議，作為未來公共館舍空間規劃及改善之參考。 5. 身障婦女婚育講座：辦理2場次，共54人次參加。 6. 身障婦女成長團體：辦理6場次，共28人次參加。 	社會局

目標	執行策略	行動方案及作法	性別統計與需求分析 111年執行成果 112年預期目標	權責分工
			<p>◆112年預期目標：</p> <p>藉由經期需求焦點座談，彙編障礙女性經期自我照護手冊；提供身心障礙婦女婚育諮詢與資源，使身障婦女在情感及生產前後獲得支持與協助；透過情緒支持、資訊及經驗交流，強化身心障礙婦女自助互助能力；強化網絡專業人員提升身心障礙服務及性別敏感度；建置公共空間無障礙設施友善指標及進行檢視，提升身心障礙婦女使用之便利性。</p>	
	(四) 多元化婦女服務	<p>結合在地團體並運用各區婦幼館或相關館舍，規劃下列不同對象婦女不同類型服務，含客家婦女、農漁村婦女、單身女性等服務。</p>	<p>依據 107 年婦女生活需求調查結果，因應不同類別婦女特殊需求，透過社會脈絡之問題界定，針對不同生命階段、不同類型婦女之需求規劃服務方案。</p> <p>◆111年執行成果：</p> <p>111年本市婦女發展中心依全職媽媽、中高齡婦女、特殊境遇家庭婦女及身心障礙女性人等 4 類婦女之需求，辦理 4 項婦女服務方案，包含「翻轉人生 重拾勇氣-人生第二春計畫」、「花都開好了-農村女性生命故事培力營」、「不單單是媽媽-特境婦女藝術治療工作坊」、「現在財知道-財務規劃課程」及「月來月經采的人生-智能障礙女性月經培力」，辦理場次共計 34 場次，受益人次計 300 人次，男性 4 人次(1.3%)，女性 296 人次(98.7%)。</p> <p>◆112年預期目標：</p> <p>將延續各婦女服務方案，持續與在地資源網絡合作，運用各區婦幼館或相關館舍，依照婦女需求規劃辦理服務方案，至少辦理 4 項婦女服務方案，預計 300 人次受益。</p>	社會局
	(五) 鼓勵生育、發放生育津貼	<p>1. 為鼓勵市民願生能養，本市自 104 年起開辦生育津貼，單胞胎每名發放 3 萬元、雙胞胎每名發放 3 萬 5,000 元、三胞胎每名發放 4 萬 5,000 元。</p> <p>2. 張善政市長上任後，推動生育津貼多一胎加 1</p>	<p>◆111年執行成果：</p> <p>桃園市生育津貼 111 年預算數為 5 億 6,000 萬元，實際執行 5 億 4,781 萬元，補助 1 萬 8,159 名新生兒；其中雙胞胎 608 人，無三胞胎。</p> <p>◆112年預期目標：</p> <p>桃園市生育津貼編列預算 5 億元，預估補助 1 萬 7,000 名新生兒；配合市長政見「多一胎加 1 萬」新制提高發放金額。</p>	社會局

目標	執行策略	行動方案及作法	性別統計與需求分析 111年執行成果 112年預期目標	權責分工
		萬新制，於111年12月25日後出生者，補助金額提高為第1名子女發放3萬元，第2名子女發放4萬元，第3名(含)以上子女發放5萬元；若為多胞胎，則每名加碼1萬元。		
七、就業與經濟	(一) 培力弱勢婦女工作能力、提升就業與經濟力	辦理婦女支持與經濟培力計畫，協助因家庭照顧無法全職工作之婦女提供福利諮詢、技能輔導與培力，提升專業技能，提高經濟收入。	<p>從110年桃園市性別圖像發現，女性勞動力參與率以25至29歲89.9%最高，惟自30歲起，女性受婚育影響，各年齡層勞動力參與率下降幅度遠高於男性。且從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109年度離婚配偶陷入經濟弱勢處境(以特殊境遇家庭為例)之成因探討及政策建議研究案發現，女性重回職場阻力包含專業過時、與育兒相關的時間配合困難、面臨「照顧者」與「工作者」角色衝突致自我效能感低落以及長期照顧的心理困境等因素。</p> <p>綜上，經濟弱勢婦女面臨兼顧家庭照顧與就業的需求，缺乏家庭與社會支持時，除了難以找到穩定全職工作外，更有可能因此退出勞動市場，影響女性職涯發展，使女性面臨人力資本缺乏、經濟力不足等狀況。</p> <p>◆111年執行成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團體技能培力：招募培力18名婦女參與技能培力，共辦理51場課程，共917人次參與。 2. 個人工作坊優化：遴選5間桃姊妹個人工作坊進行輔導，累計輔導262小時。 3. 婦女交流會：每月針對參與技能培力之婦女辦理交流會，共計9場，共111人次參與。 4. 女性及社區共享活動：共辦理18場，共185人次參與。 5. 福利諮詢與資源轉介：1,936人次。 <p>◆112年預期目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供個別化婦女培力服務，協助婦女穩定生活，促進婦女之間建立支持網絡。 2. 支持婦女平衡家庭與經濟需求，培訓專業技能，提升經濟收入。 	社會局

目標	執行策略	行動方案及作法	性別統計與需求分析 111年執行成果 112年預期目標	權責分工
	(二) 辦理少年自立生活適應協助方案	提供本方案個案經濟補助、各項訪視輔導作業及訓練，並連結社區資源提供少年(女)就學、就業或職業訓練機會，協著增強其社會適應力，進而助其自立生活能力以達到培力目的。	<p>3. 營造友善職場示範場域，傳遞女性就業與企業支持的經濟共好模式，創造社會教育價值。</p> <p>4. 照顧社區弱勢民眾基本生活需求，創造社區共好共融。</p> <p>❖111年執行成果： 共服務62名個案，其中男性29人(47%)，女性33人(53%)，提供經濟補助282人次、租屋協助及住宿服務32人次、各項輔導作業(含就學就業)330人次、職涯規劃及訓練48人次、辦理自立工坊課程45人次、並持續協助個案與原生家庭聯繫24人次，協助少年自我探索、瞭解性向、興趣，與可發展之技能或專長，以利職涯規劃，促進其穩定就學就業。</p> <p>❖112年預期目標： 持續提供個案經濟補助、各項訪視輔導作業及訓練外，同時亦將持續連結更多合適的社區資源提供少年就學、就業或職業訓練機會，並透過自立宿舍、自立工坊、自立少年團體、自立成果說明會等活動的辦理，培養少年對於未來自立有更具體規劃，增進少年對於自立的現實感及預備程度。</p>	社會局
	(三) 連結新住民與就業窗口，提升就業謀職機會	成立本市新住民培力中心，提供多元化培力課程、媒合實作場域及就、創業輔導，協助新住民發展一技之長或第二專長，提升其就業及創業競爭力。	<p>❖111年執行成果： 本局委託辦理「桃園市111年度新住民培力中心服務計畫」，以民間團隊進駐管理新住民培力中心，運用跨文化角度與行銷專業人才，推展新住民培力課程，媒合企業資源辦理講座及見習，協助新住民發展個人專長，厚植新住民人力並提升新住民就創業競爭力，辦理成果說明如下：</p> <p>1. 就創業培力課程： 辦理「電商創業」、「專業實作」及「觀光休閒」及「電商行銷」4類共8梯次主題培力課程，總計服務1,609人次。</p> <p>2. 創業講座： 辦理「新住民貸款資源講座—創業前準備」、「新住民創業歷程講座」、「新住民創業支持系統講座」及「新住民創業桌遊工作坊」4場次創業講座，合計服務57人次。</p> <p>3. 產業實習： 至「新明青創基地」、「中平路故事館」、「斯朵利髮型美容」、「18度灰商業攝影空間」及「B咖咖啡、圓桌咖啡」辦理見習活動，5場次合計服務59人次。</p> <p>4. 創業諮詢輔導： 就創業顧問成員共計16位，合計輔導共30人次。</p>	社會局

目標	執行策略	行動方案及作法	性別統計與需求分析 111年執行成果 112年預期目標	權責分工
			<p>5. 與本府就業職訓服務處合作提供駐點服務：為跨網絡資源連結及協助新住民就業，自111年2月起與本府就服處合作，由就服員至新住民培力中心駐點提供就業服務，合計服務16場次，共143人次受益。</p> <p>6. 本計畫至111年底達成效益：經本中心輔導之新住民，協助創業成功1案，有意創業且籌劃中為11案，媒合就業成功3案。</p> <p>◆112年預期目標： 本局委託辦理「桃園市112年度新住民培力中心服務計畫」預期目標如下：</p> <p>1. 就業培力課程： 辦理3類新住民就業培力課程，各類課程分別至少30小時，並於課程結束後安排10小時實作課程，每類至少開課2梯次，總服務至少達980人次。</p> <p>2. 創業培力課程： 辦理新住民創業培力課程至少20小時，至少開課2梯次，合計總服務至少達200人次；並辦理4場次創業講座或工作坊，總計服務至少40人次。</p> <p>3. 就創業輔導： 主題培力課程內容及學員需求，整合各項政府就創業相關資源，主動將資訊提供新住民學員，協助其訓後發展，並建立後續追蹤機制，進行新住民訓後發展分析。就創業諮詢及追蹤輔導至少服務35人次。</p>	
	(四) 減輕育兒負擔、提供育兒或托育補助	<p>本市在育兒津貼及托育補助方面，提供5種選項：</p> <p>1. 對於自行或親友照顧的兒童，可申領中央擴大育兒津貼每月5,000元。</p> <p>2. 送托到未加入準公共化的私立托嬰中心或登記保母之兒童，可申領中央擴大育</p>	<p>依107年桃園市婦女生活需求調查，媽媽為6歲以下子女主要照顧者(66.5%)，也是7-12歲子女主要照顧者(77.8%)，婦女認為政府應提供托育補助(24.3%)，顯示照顧子女的經濟為婦女認為主要面臨的問題，因此桃園市提供以下托育津貼，以減輕婦女育兒經濟負擔：</p> <p>1. 行政院為減輕家長照顧負擔，自110年8月起分兩階段推動「0-6歲國家一起養政策」：</p> <p>(1) 第一階段為110年8月起，自行照顧兒童家庭每月3,500元育兒津貼；接受公共化(如公設民營托嬰中心、社區公共托育家園)、準公共(如準公共托嬰中心或準公共保母)托育服務者，托育補助每月分別調升至4,000元及7,000元。</p> <p>(2) 第二階段自111年8月起，自行照顧兒童家庭調升至每月5,000元育兒津貼；接受公共化(如公設民營托嬰中心、社區公共托育家園)、準公共(如準公共托嬰中心或準公共保母)托育服務者，分別調升為5,500元和</p>	社會局

目標	執行策略	行動方案及作法	性別統計與需求分析 111年執行成果 112年預期目標	權責分工
		兒津貼每月5,000元。 3. 送托到公托中心及社區公共托育家園兒童，補助家長每月5,500元。 4. 送托到準公共化簽約合作之登記保母，除中央補助家長每月8,500元；桃園市加發友善托育補助每月1,000元。 5. 送托到準公共化簽約合作的私立托嬰中心，除中央補助家長每月8,500元；桃園市加發友善托育補助每月2,000元。	8,500元。 2. 桃園市針對家庭送托準公共居家托育人員加碼補助1,000元，送托準公共托嬰中心加碼補助2,000元，以減輕家庭育兒負擔。 ❖111年執行成果： 1. 中央育有未滿2歲兒童育兒津貼：共核撥18億3,557萬4,500元，計補助40萬342人次。 2. 準公共化托育補助：共核撥5億8,817萬3,109元，計補助9萬5,142人次。 3. 本市友善托育補助：共核撥1億1,188萬7,000元，計補助7萬6,607人次。 ❖112年預期目標： 持續推動「0-6歲國家一起養」政策，配合中央自112年1月起，取消育兒津貼及托育補助所得稅率超過20%不得補助之排富規定，擴大發放對象，讓育兒家庭全面受到照顧。	
	(五) 設置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公共托育家園及親子館	1. 為營造有利生育、健康養育之環境，保護家庭與就業安全，減輕家庭照顧負擔，維護兒童健康及其他特殊需求，提供多元育兒資源服務，以支持家庭育兒，以「一生活圈一公托」為政策	1. 依107年桃園市婦女生活需求調查，婦女有托育需求但缺乏可近合用的資源及管道，有婦女的孩子沒地方托育，有很多婦女處在照顧孩子與工作的抉擇上，因此為推展育兒資源服務，營造本市優質、友善之托育環境，本市公共托育設施以「一生活圈一公共托育設施」為目標，並依各區人口數評估需求逐步進行設置，以支持家庭育兒與婦女就業。 2. 配合中央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少子化計畫，本府持續規劃設置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及社區公共托育家園，提供托育照顧服務。 3. 未來持續針對人口成長區域及各區生活圈盤點本市公有館舍空間或公益性回饋空間，以公托收托數翻倍為目標持續布建。 4. 另以一區一親子館為目標，積極運用社會住宅與公有館舍設置親子館，提供0-6歲幼兒及家長共學、共玩友善空間，辦理親職教育、	社會局

目標	執行策略	行動方案及作法	性別統計與需求分析 111年執行成果 112年預期目標	權責分工
		<p>目標，並以地方生活圈盤點本市公有館舍空間或公益性回饋空間，以公托收托數翻倍為目標，持續布建公共托育資源。</p> <p>2. 另以「一區一親子館」為目標設置親子館，提供0-6歲幼兒及家長共學、共玩友善空間，辦理親職教育、育兒諮詢與指導、教玩具外借服務等，提升家庭照顧知能，減緩照顧壓力。</p>	<p>育兒諮詢與指導、教玩具外借服務等，提升家庭照顧知能，減緩照顧壓力。</p> <p>❖111年執行成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托中心：截至111年12月底，共設置20家公托中心，可收托935位幼兒。 2. 公共托育家園：截至111年12月底，共設置20家社區公共托育家園，可收托240位幼兒。 3. 親子館：截至111年12月底，共設置21家處親子館，總計服務84萬6,749人次。 <p>❖112年預期目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托中心：設置達28家公托中心，增加收托390位幼兒，總收托數達1,325位幼兒。 2. 公共托育家園：設置達22家公共托育家園設置，增加收托24位幼兒，總收托數達264位幼兒。 3. 親子館：設置達25處親子館，年度總服務人次預計達60萬人次。 	
	(六) 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p>為提供居家托育人員、家長及兒童近便及安全之托育服務，委託辦理居家托育服務中心，提供托育服務登記、托育環境檢查、訪視輔導、在職訓練、托育諮詢及媒合等，提升托育服務品質。</p>	<p>依107年桃園市婦女生活需求調查，媽媽為6歲以下子女主要照顧者(66.5%)，也是7-12歲子女主要照顧者(77.8%)，顯示照顧0-12歲子女的經濟與資源為婦女主要面臨的問題，因此桃園市設置居家托育服務中心，透過中心管理、監督及輔導居家式托育人員，協助處理托育問題，提升兒童照顧照顧品質及強化托育人員專業知能，建立友善托育照顧環境。另由中心協助媒合，穩定其收托數，進而促使托育人員持續就業，藉以提供家長合格有品質之托育資源。</p> <p>❖111年執行成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截至111年12月底，本市共設置6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第1區(蘆竹、大園、觀音)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2)第2區(桃園)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3)第3區(楊梅、龍潭、新屋)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4)第4區(中壢)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社會局

目標	執行策略	行動方案及作法	性別統計與需求分析 111年執行成果 112年預期目標	權責分工
			<p>(5)第5區(平鎮、大溪、復興)居家托育服務中心。</p> <p>(6)第6區(八德、龜山)居家托育服務中心。</p> <p>2. 托育服務成效：</p> <p>(1)托育人員數：截至111年12月底，共2,409人，其中男性54人(2.2%)，女性2,355人(97.8%)。</p> <p>(2)收托人數：截至111年12月底，共4,574人，其中女性為2,187人(47.8%)，男性為2,387人(52.2%)。</p> <p>❖112年預期目標：</p> <p>1. 持續透過6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辦理托育人員在職訓練、建立托育人員社區成長小組並進行訪視輔導，提供育兒環境及技巧之諮詢、示範與督導，輔導居家托育人員發揮專業知能。另提供居家式托育服務媒合轉介，協助家長辦理準公共化托育補助及幼兒育兒指導，增進民眾使用托育服務之便利性，建立優質專業之居家式托育服務。</p> <p>2. 配合本市第1區(蘆竹、大園、觀音)、第2區(桃園)、第3區(楊梅、龍潭、新屋)、第4區(中壢)居家托育服務中心進駐公有館舍，規劃臨托空間辦理定點臨時托育服務，預計112年6月後開辦，讓家長預約使用。</p>	
	(七) 鼓勵企業設置托兒設施措施	<p>1. 鼓勵企業設置托兒設施措施及哺集乳室。</p> <p>2. 獎勵事業單位辦理勞工托兒措施。</p>	<p>❖111年執行成果：</p> <p>1. 111年計有54家企業申請補助，其中15家申請哺集乳室、37家企業辦理托兒措施、2家企業辦理托兒設施，補助1,778,897元。</p> <p>2. 111年計16家事業單位申請獎勵金，補助獎勵金額計67萬元。</p> <p>3. 本市僱用100人以上事業單位總共931家。已設置哺(集)乳室家數為873家(93.77%)；已辦理托兒設施措施家數為852家(91.51%)。</p> <p>❖112年預期目標：</p> <p>本市僱用100人以上事業單位設置哺(集)乳室家數及預計辦理托兒設施措施家數維持90%以上。</p>	勞動局

伍、與其他局(處)/科(室)合作及資源整合

合作事項	局處別/本局科室別	資源合作平台
邀請在地婦女團體出(列)席本市性平會各分工小組會議	社會局、勞動局、衛生局、警察局、教育局、環保局、性別平等辦公室	本府性平會各分工小組
規劃婦女到重要社福館舍公車運輸、提升福利近便性	交通局、社會局	本府性平會分工小組
國民運動中心增加性別友善運動設施，打造性別友善運動空間	體育局、社會局	本府性平會分工小組
提升女性受教權	教育局、社會局	本府性平會分工小組
關注未成年少女健康及未婚懷孕服務	社會局、衛生局、教育局、民政局	本府性平會分工小組
鼓勵企業設置托兒設施措施	勞動局、社會局	本府性平會分工小組
1. 本局推動性別主流化 2. 本局年度性別工作重點計畫	本局各科、室、家防中心	本局性平專責小組
推動婦女福利與權益業務	本局各科、室、家防中心 涉及議題相關局(處)	本局性平專責小組、本府性平會分工小組

陸、管考與評估

本計畫於上半年及年度結束，分別依各項政策目標、執行策略及預期目標，進行上半年執行進度評估及填報年度執行成果，作為未來規劃與改進依據。

柒、本計畫奉核後據以實施，修正時亦同。